

皋兰县蔡河东泵房调蓄水池改扩建工程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皋兰县蔡河东泵房调蓄水池改扩建工程，建设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皋兰县林业生态建设管理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言晟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请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概况

1. 建设单位：皋兰县林业生态建设管理中心；
2. 项目名称：皋兰县蔡河东泵房调蓄水池改扩建工程；
3. 建设地点：皋兰县；
4. 工程规模：（一）拆除工程拆除蔡河东泵房既有泵站前池 1 座、排泥池 1 座、斜管沉淀池 1 座。（二）新建工程新建 1500m³ 调蓄水池 1 座，水池占地面积为 390.72 m²，总建筑面积 369.5 m²。新建调蓄池管道主要工程量为：自动搅拌排污泵 2 台；DN80 闸阀 2 个；DN150 闸阀 2 个；DN80 止回阀 2 个；DN80 焊接钢管 18m；DN150 焊接钢管 9m；DN300 焊接钢管 12m；DN100 刚性防水套管 1 个；DN200 刚性防水套管 3 个；DN400 刚性防水套管 2 个；（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5. 总投资额：147.26 万元；
6. 计划工期：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04 月 20 日，计划竣工日期 2025 年 06 月 20 日，计划总工期 60 日历天（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7. 标段划分：施工一个标段。

二、资金来源

县级财政县城东西两山及蔡河东西山运行维护资金。

三、招标范围

施工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答疑纪要规定的全部内容；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单位必须为在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即项目建造师）须具有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技术负责人具有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安全生产负责人和安全员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C 证且不得为同一人；项目管理机构组成人员（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材料员、造价员应持有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应岗位资格证书）均为本单位在职人员，（需提供近三月（2024 年 10 月至今连续三个月）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社保

缴费证明，（包括职工姓名、缴费基数、缴费序列号等信息）；投标人须承诺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未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并提供中标后不允许更换人员承诺书。

2. 近三年（2022 年 03 月至今）具有类似工程施工业绩（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工程的施工能力；

3. 投标人近三年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需提供 2021 年-2023 年或 2022 年-2024 年经第三方审核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不足三年的须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审计报告，若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投标人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

4. 投标人根据兰州市政府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取消企业参与招投标前出具“工资无拖欠证明”的通知》文件的有关规定，投标人应按“通知”明确的格式，提供“工资无拖欠承诺书”及“无拖欠工程材料款的承诺书（格式自行拟定）”，并编入投标文件中。

5. 投标人须提供无行贿犯罪的承诺、有无财产冻结的说明及未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承诺，并编入投标文件中。

6.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投标人须承诺近三年（2022 年 03 月至今）没有出现重大工程质量事故及安全事故，并将承诺书编入投标文件中。

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出借或以任何方式挂靠、借用他人资质投标。

9.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个人不得参加投标；严禁工程分包转包，严禁设计与施工、施工与监理单位之间存在隶属、连带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否则，将否决其投标，承诺书须编入投标文件中。

五、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为资格后审，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公告要求，并决定是否参加投标，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请于 2025 年 03 月 25 日—2025 年 03 月 31 日上午 9:00 至下午 17:00（法

定节假日、双休不除外），获取文件的投标人将投标人资格要求所提到的所有资料盖章扫描成 PDF 格式，联系甘肃言晟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获取发送邮箱，将扫描的 PDF 格式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753782092@qq.com)，即可成功获取招标文件。招标文件 500 元/份，售后不退，投标人需准确登记单位信息，投标资格不允许转让。

七、投标文件的递交

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5 年 04 月 16 日上午 09：30 整。

2. 递交地点：甘肃言晟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名城广场 3 号楼 3307 室）。

3.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备 注：本招标文件中所涉及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人员资格证等相关证件，投标人须提供含有二维码标识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通过扫描二维码核验真伪。若无法提供含有二维码标识的复印件，应提供原件。同时须将相关证件扫描件（加盖电子印章）导入电子投标文件。

八、发布网址

本招标公告在甘肃经济信息网（www.gsei.com.cn）上发布，其他媒体只能转载，并标清来源，不得擅自修改公告任意信息，否则依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皋兰县林业生态建设管理中心

地址：皋兰县石洞镇北辰路 247 号

联系人：牛财恒

联系电话：15214056631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言晟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焦家湾南路 83 附 37 号

联系人：岳伟

电话：19993140409

2025 年 03 月 24 日